

#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《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番禺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》（番府办〔2021〕35 号）要求，拓展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监督，不断深化信息公开工作，较好完成年度工作任务。

及时公开主动公开文件。2021 年公开政府信息 1338 条，按期公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执行情况，开设专栏公开单位职能、机构设置、行政执法、部门动态、年度预决算信息，及时更新办事服务事项，做好公示公告和意见征集。

按时办理依申请公开答复。2021 年，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9 份，对提出公开申请的单位和市民，我局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办理流程，主动对接沟通，书面反馈，进行规范处理，所有依申请公开均在规定的时限内答复。

严格规范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了工作分工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工作机制，规范公开内容。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，明确我局政务公开范围、内容、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、申请方式、申请流程及监督办法等多方面信息，保证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实施。

稳步推进平台建设。发挥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“第一平台”的作用，积极编制《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按要求落实更新信息公开专栏，优化网站栏目设置。

逐步强化监督保障。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制定了工作机制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强化网站平台安全预警机制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职责。积极参加区信息公开培训，促使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9	0	0	0	0	0	9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0	0	0	0	0	2	
	（三） 不 予 开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无法提供	(四)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不予处理	(五) 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其他处理	(六) 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9	0	0	0	0	0	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紧紧围绕市区相关工作要求，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促进作用，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，但也存在政务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多样化、信息公开工作方式不够创新等问题。

2022年，我局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：一是加强内部培训，主动学习政务公开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，落实“应公开尽公开”，促进公开内容多元化。二是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做到信息公开制度化、规范化，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